

《新疆奇台县北塔山 12 号建筑用砂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主要参数表

评估项目名称	新疆奇台县北塔山 12 号建筑用砂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
勘查程度	普查
矿种	建筑用砂
评估目的	为挂牌出让采矿权提供出让收益底价参考意见
评估委托人	昌吉回族自治州自然资源局
评估方法	收入权益法
评估矿区范围	面积：0.104km ² ，标高：526m 至 522m。
资源量合计	
生产规模	生产规模 15 万立方米/年
可采储量	
矿山理论服务年限	2.61 年
评估服务年限	2.61 年
产品方案	细粒砂石土原矿
采矿技术指标	露天开采，设计损失量 1.25 万立方米，采矿回采率 97%
评估年限内评估利用资源量	
销售价格（不含税）	不含税价约为 36.59 元/立方米
采矿权权益系数	4.5%
折现率	8%
评估价值	矿区范围内全部资源量的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为 56.42 万元， 大写人民币：伍拾陆万肆仟贰佰元整。 折合单位资源量出让收益评估价值 1.36 元/立方米。
评估基准日	2025 年 12 月 31 日
评估机构	深圳长基矿业权评估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梁小军
项目负责人	梁小军
签字评估师	梁小军、赵新龙